

证券代码：688311

证券简称：盟升电子

公告编号：2022-029

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：无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：2022 年 4 月 25 日

(二)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：公司会议室（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兴隆街道桐子咀南街 350 号）

(三)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、特别表决权股东、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：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32
普通股股东人数	32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	11, 146, 964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	11, 146, 964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16. 7750%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16. 7750%

备注：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 5 名，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47, 619, 520 股，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1、2、3 回避表决。

(四)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大会主持情况等。

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由董事长向

荣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五) 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

- 1、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出席 6 人，董事刘荣因公出差未能出席此次股东大会；
- 2、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- 3、董事会秘书邹捷出席了本次会议；财务总监陈英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非累积投票议案

- 1、议案名称：关于公司《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11, 119, 964	99. 7578%	27, 000	0. 2422	0	0. 0000

- 2、议案名称：关于公司《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11, 119, 964	99. 7578%	27, 000	0. 2422	0	0. 0000

- 3、议案名称：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反对	弃权
------	----	----	----
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11, 119, 964	99. 7578%	27, 000	0. 2422	0	0. 0000

(二) 涉及重大事项，应说明 5%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1	关于公司《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的议案	11, 119, 964	99. 7578	27, 000	0. 2422	0	0. 0000
2	关于公司《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的议案	11, 119, 964	99. 7578	27, 000	0. 2422	0	0. 0000
3	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	11, 119, 964	99. 7578	27, 000	0. 2422	0	0. 0000

(三)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议案 1、2、3 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。

议案 1、2、3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，其中 5%以下股东不包括 5%以上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和持股 5%以下的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。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1、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：北京市天元（成都）律师事务所

律师：祝雪琪、王优

2、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：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4月26日